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应急管理局（增城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2

填报人：徐江

联系电话：020-32853986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9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州市增城区应急管理局（增城开发区应急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应急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镇街、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推动城乡应急空间、应急避难场所的规划。

3.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修订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信息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

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指挥协调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镇街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8.按中央有关消防救援管理体制改革部署,协调消防管理工作。

9.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有关部门和各镇街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

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开展应急管理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5.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负责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负责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应急管理信息化应用工作。

17.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8.职能转变。区应急管理局应当加强、优化、统筹全区应急能力建设,构建全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区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

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区应急管理局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精神，注重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持续完善应急管理体系，推进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2024 年，实现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双下降”，三防形势总体平稳，森林火灾“零发生”，高水平承办全国森林草原防灭火新质能力建设推进工作会议。现将 2024 年工作总结和 2025 年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2024 年主要工作

1.高度重视阵地建设，政治方向更加坚定

一是压实工作责任，抓好示范带动。局党委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多次强调和部署有关工作，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狠抓落实，各党支部、各有关科室各司其职、相互配合，及时完成局党委工作部署；坚持把“第一议题”作为讨论决策事项、研究部署工作的重要引领和首要内容，2024 年以来累计组织“第一议题”学习 45 次；制订完善局意识形态工作相关制度并认真贯彻落实，党委书记全年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 2 次，其他班子成员部署或调研意识形态工作共 16 次，

及时分析研判和部署生产安全、应急管理等领域的意识形态风险隐患整治工作。

二是深化理论武装，聚力凝心铸魂。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坚持以“党委领学、机关党委督学、党支部研学、党小组促学、党员个人自学”为主体的“五学联动”体系为抓手，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制订增城区应急管理局机关2024年“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计划》等系列文件，推动党员干部学习教育科学化、规范化；通过邀请区委宣讲团成员作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报告、局领导讲专题党课、研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学习辅导百问》等一批书籍的方式，提升党员干部对全会精神广度和深度的理解。

三是规范组织建设，筑牢党建堡垒。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顺利选举出新一届机关党委及机关纪委，优化调整党支部，完成支部委员增补工作，成立退休党员党支部；深入开展发展党员“双选双育”行动，遴选确定2人为入党积极分子，吸收1名预备党员；落实基层党建重点任务，先后2次对2024年新发展党员档案开展审查、2次对机关4个党支部党内组织生活制度落实情况开展专项检查，组织123名党员干部积极参与乡村绿化和“我为增城种棵树”活动，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完成认捐。

四是坚持防微杜渐，守牢拒腐防变防线。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通过“第一议题”学习、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举办读书班等多形式原原本本学《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开展全区应急管理系统开展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行动

自查自纠工作，梳理应急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风险点，共梳理出四大类岗位8种类型风险点，并组织抽查摸排日常巡查检查和执法案卷情况，重点排查是否存在“吃拿卡要”等违纪违法行为。

五是强化政治担当，抓好各项整改工作。做好迎接区委二届八次巡察工作，迅速制定迎检分工，明确工作目标、时间节点和保障措施，并对照区委第二巡察组反馈的4方面39个具体问题，制定整改方案逐项对账销号；举一反三落实省委巡视整改工作意见，党委会传达学习区委落实市委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壮大发展专项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动员部署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巩固大规模迁移砍伐城市树木问题整改成果，进一步推动整改长效化、常态化。

2.高质推进压实责任，安全生产基础更加扎实

一是坚持问题导向，大力开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紧扣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建立全区“1+26+13+N”行动方案体系，细化任务清单，健全工作机制，夯实安全生产工作基础，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2024年，全区各部门开展三年行动督导检查生产经营单位7046次，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带队检查企业24622次；检查排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543条，均已完成整改，整改率为100%；组织开展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宣贯454次，参与培训人员24379人次；组织开展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4776次，培训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284062次。

二是紧盯重点行业，深化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加强危险化学品、工贸行业等重点领域的执法监管，开展各类安全专项整

治，2024 年，全区应急系统检查巡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 57982 家次，查处整改隐患 102172 条，出具执法巡查文书共 84944 份，办理普通程序案件 153 宗，罚款金额 401.58 万元；开展 2024 年烟花爆竹旺季安全专项行动，全区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6829 人次，打击非法销售、储存窝点 109 个，查处非法烟花爆竹 3652 箱（约 24.8 吨），拘留 6 人，立案 27 宗。

三是优化营商环境，用心用情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制定《增城区 2024 年安全生产联合执法检查工作计划》，以“多解决问题、少打扰企业”为原则，联合有关部门对检查对象相同、检查内容相似、时间相近的事项整合为一次联合执法检查，有效推进为企服务工作质效；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互学互督 帮扶互促”行动，成立 4 支由区局、镇街监管人员带队，全区 19 家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企业安全管理人员组成的互查组，围绕重大危险源管控等开展安全生产交叉检查，帮助企业查找病根。行动累计组织专业人员 57 人检查，企业互查发现问题隐患 294 项，均完成整改并落实闭环管理。

四是强化宣传引导，广泛培育应急文化。加强复工复产安全教育，录制《增城区复工复产警示片》，全区累计发动辖区企业观看警示片 11117 次，观看学习人数 245754 人；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全区共有 29 个村（居）试点，其中 7 个市级试点，18 个区级试点创建成功；开展“安全生产月”主题宣传活动，我区累计开展 13 场专题培训，共 2147 人次参加，并联合市应急管理局、属地镇街开展 2 场安全宣传“五进”广州行活动，参与

人数约700人，派发宣传礼品约500份、宣传资料约3500份。

3.高标引领锻造能力，应急管理体系更加完善

一是统筹加强应急队伍建设。严格落实应急值班值守，在节假日、重点期间，统筹汇总全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值班力量，落实24小时值班备勤。全区已建立各类应急救援队伍169支共5901人，其中专职队伍24支共589人、专业队伍65支人员共2614人，兼职队伍79支共2698人。

二是探索应急演练新形式。用好“双盲式”应急拉动测试着力打破传统应急演练“演剧本”“走流程”瓶颈弊端，提振应急响应状态。开展基层应急救援队伍与属地消防救援队伍共战、共训、共享工作，推动微型消防站点与基层综合应急救援队伍的高度融合，进一步优化完善练兵机制。全区累计开展各类应急演练3787场次，涉及场景涵盖森林火灾、危险化学品事故、地质灾害、三防、地震等。

三是强化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建立“1+13+N”救灾物资储备保障体系（以区救灾物资储备仓库为中心、13个镇街救灾仓库为支撑、N家社会企业救灾物资代储和产能储备为辅助），实物储备、协议储备双管齐下，区、镇街两级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实物储备21个种类，自然灾害货物类救助物资仓库储备8790件，代储19089件；自然灾害食品类救助物资代储6500件，健全完善多元协同、反应迅速、精准高效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

4.高效识变防范风险，防灾减灾救灾更加有力

一是三防工作更加扎实。运用数字化手段压实三防责任，完

成各级共2913名三防责任人“一键通”安装工作，更新完善全区三防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台账，进一步修订完善三防预案和极端洪水暴雨台风应急预案。2024年，累计启动应急响应128次，及时转移安全受威胁区域人员1852人，全区各级各部门协同作战有力应对四月份持续强降雨、“龙舟水”“7·27”大暴雨、“8·19”特大暴雨以及台风“马力斯”“摩羯”过程，全区三防形势总体平稳。

二是基层基础更加牢固。助力“百千万工程”提速增效，全面推进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共创建了16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完成了全区367个行政村（社区）防灾减灾“十个有”全覆盖建设，并推进“百千万工程”首批典型村建设成防灾减灾“十个有”区级示范点。

三是防灾能力更加全面。加强应急避护场所建设和管理应用，统筹有关单位和各镇街，在保证信息安全的前提下，实现我区应急避护场所实时监控接入广州市应急指挥管理系统，提升应急避护场所管理的智治水平；做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区划评估和验收，为我区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统筹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协调指导有关部门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积极开展隐患治理工作；区地震办公室部署安排防震抗震救灾年度重点，做好震情处置应对准备。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完成年度检查项目计划，执法发现隐患，对存在重大安全

隐患或者造成生产安全事故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国务院493号令《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家安监总局第15号令《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处罚办法》之规定必须实施处罚，达到消除我区安全生产事故的目的。

2.为扑救森林火灾提供资金保障，提高我区森林防火有效应对能力，控制森林火灾发生，保护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部门2024年收入全年预算5,080.90万元，收入预算执行4,981.96万元；支出全年预算5,080.90万元；支出预算执行4,981.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54.91万元,项目支出2,627.05万元。全年支出执行率为98.05%。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本部门年初设定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为:

1.森林防火救援。主要实施内容为：有效开展2024年森林火灾重大隐患动态清零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严肃查处违规用火行为，确保重大隐患动态清零，最大程度减少人为因素引发森林火灾。2024年，全区共接报森林火警电话、热点信息87次，均为非林地烧杂草或烧垃圾，未发生森林火灾，森林防火形势保持平稳。

2.安全生产执法。主要实施内容为：全面加强我区部分重点

领域和新业态、新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对剧本娱乐经营场所、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水上休闲活动等22类重点领域和新业态、新领域开展职责分工，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依法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开展工贸企业安全生产分类分级监督管理，积极引导工贸企业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持续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推进风险分级管控和双重预防机制，同时借助科技信息化手段，率先建成广州市首个区域风险电子地图，全区现有395家企业接入风险电子地图，为安全生产动态双重预防机制有效落实提供坚实保障。

每年年中，本部门会进行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对部门所有项目进行年中绩效自评，并将自评结果作为督促各科室合理、及时使用项目资金的依据。在年度结束后，会按要求开展部门、下属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并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等。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本部门较好的达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了2024年度的工作任务。

（二）履职效能分析

一是工作完成情况。2024年以来，区应急管理局党委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更好统筹发

展和安全，持续完善应急管理体系，推进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为我区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安全环境。二是预算执行情况。部门2024年收入全年预算5,080.90万元，收入预算执行4,981.96万元；支出全年预算5,080.90万元；支出预算执行4,981.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54.91万元，项目支出2,627.05万元。全年支出执行率为98.05%。总体而言，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目标。

（三）管理效率分析

本部门及时、规范的在规定网站上进行了预决算公开，并同步公开了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均为满分，较好的达成了年初制定的相关绩效目标，并设置了完善、清晰、可量化的绩效指标佐证评价。从整体效能、管理效率、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多个方面对本部门的整体绩效水平进行评价，最终评价得分为97分。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存在问题，接下来将围绕“三年行动”和25项具体措施，突出危化品、工贸、三防、森林防火等重点，全面提高重大事故隐患发现率、整改率、处罚率，真正从源头上管控和消除安全风险，切实将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严格抓好森林防灭火工作，以协办全国森林草原防灭火新质能力建设推进工作会议为契机，深化森林防灭火工作规范化管理建设，全面推广派潭全国试点乡

镇成功经验做法。